

【金疫苗 2.0 專案】簡易投保規定

為維護客戶權益，請務必注意：

- ※ 線上 E 受理報備後，請務必將「要保文件正本+繳費憑證」於報備後 3 個工作日內（不含例假日）送回本公司，逾期系統將取消報備，本次報備自始無效。
- ※ 本保險商品包含「非保證續保之健康保險」。
- ※ 本保險商品無疾病等待期間，詳請參閱保單條款。

※ 方案內容及保費

承 保 項 目				保 險 金 額		
				方案 A	方案 B	方案 C
疫苗	疫苗不良事件住院日額健康保險	住院日額保險金	第 1~7 日	2,000	3,000	5,000
			第 8~14 日	4,000	6,000	10,000
	住院關懷保險金 (連續住院 3 日以上)			6,000	9,000	15,000
接種	疫苗不良事件殯葬費用保險			300,000	300,000	300,000
綜合	法定傳染病疫苗預防保障定額補償健康保險			20,000	30,000	50,000
保險	法定傳染病疫苗預防保障住院日額健康保險	住院日額保險金	第 1~7 日	2,000	3,000	5,000
			第 8~14 日	4,000	6,000	10,000
	住院關懷保險金 (連續住院 3 日以上)			6,000	9,000	15,000
繳費別：年繳 · 保險費				211 元	308 元	500 元

※ 投保規定

1. 被保險人的投保年齡，以足歲計算，但是未滿一歲的零數超過六個月者加算一歲。
2. 投保年齡及續保年齡為 3 歲至 80 歲。
3. 本公司疫苗險不得重複投保。
4. 外籍人士以取得中華民國居留證者為限。
5. 本專案要保人與被保險人關係以本人、配偶、父母及子女為限。
6. 要保文件及繳費憑證齊備，並經核保審核通過後，除要保人另有約定外，保險期間自本公司受理翌日零時生效(且不得早於繳費日)。

以上僅為投保規定之一部份，供投保時之參考；本公司保留承保與否之權利。